



江西省水力 and 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

简 报

2026 年第 6 期(总第 20 期)

江西省水力 and 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编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辑：任小六

审核：陈智云

签发：刘忠德

要 目

【专家观点】

读懂发用协同，吃透“十五五”光伏红利 / P2

【学会要闻】

《中国水力发电年鉴》(2025 卷)江西省区域征稿工作全面启动 / P9

水新学会组织开展上犹江水电厂水电站机组超出力运行可行性技术研究科技项目评审验收 / P10

【数读水新】

2026 年 5 月全省可再生能源发展总体情况 / P11

2026 年 1-5 月全省全口径发电量及风电光伏发电量与全社会用电量 / P12

2026 年 1-5 月全省全社会用电和 1-4 月可再生能源消纳情况 / P13

2026 年 5 月全省各类可再生能源运行情况 / P13

2026 年 5 月全社会用电量及新能源利用率 / P14

2026 年 5 月江西省及全国绿证核发与交易情况 / P15

2026 年 1-5 月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 / P16

2026 年 1-5 月全国电力市场交易电量同比增长 24.8% / P17

【学会党建】

水新学会党支部组织党员赴延安接受革命传统教育 / P17

水新学会党支部常态化开展正风肃纪警示教育 / P19

【交流调研】

水新学会走访陕西省水力发电与新能源工程学会 / P20

水新学会走访广西水力与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 / P21

水新学会到江西洪屏抽水蓄能有限公司调研 / P22

【信用电力】

何谓电力企业信用体系建设 / P23

【能源新政】

国家两部门同意：《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2026 年版)等 9 条 / P24-P28

【抽水蓄能】

永丰抽水蓄能项目 / P28

【名词释义】

负电价 / P29

【专家观点】

读懂发用协同，吃透“十五五”光伏红利

尹明(博众智合能源转型中国电力项目主任、中国能源研究会配售电专委会委员)

邹以宁(博众智合能源转型清洁电力项目咨询师)

“十五五”时期，我国分布式光伏需坚持发用协同发展模式。

近年来，我国分布式新能源(以分布式光伏为核心)加速发展，深刻影响着配用电系统的运行规律、系统形态与价值关系，推动配用电系统生态重构。随着大量分布式光伏项目接入中低压配电系统及户用光伏的普及，配电系统源荷互动愈发频繁，正加速从传统“无源”单向辐射网络向“有源”双向交互系统转型，从单一供配电服务主体向源网荷储资源高效配置平台升级。当前，电力系统对分布式新能源的适配能力亟待提升，系统灵活性资源(含储能、可调节负荷等)开发利用不足，电力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滞后，系统运行规则、调控体系、市场机制及标准规范亦需补充完善。这是一项系统性、体系性工程，相关要求已充分体现在 2024 年以来我国出台的多项新能源政策中。

一、分布式光伏政策重点演进

2024 年以来，国家相关部门围绕新能源发展核心问题，密集出台政策文件，政策重点呈现多维度发力、协同推进的特征。

(一) 加快配电网建设升级

配电网承载能力是分布式新能源发展的重要基础。2023 年 6 月，

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印发开展分布式光伏接入电网承载力及提升措施评估试点工作的通知》，选取山东、黑龙江、河南、浙江、广东、福建 6 省开展试点。2024 年，《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等文件先后出台，旨在通过智能化升级、调控优化、系统调节能力提升等举措，提高配电网承载力与新能源系统友好性，促进源网协同，满足大规模分布式新能源接网需求。

(二) 提升系统调节能力

系统调节能力与调节资源是适配高比例新能源并网的关键。2024 年，国家相关部门先后印发《电力系统调节能力优化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5—2027 年)》《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 年)》等文件，从电源侧、新型业态等维度发力提升系统调节能力。明确到 2027 年，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 1.8 亿千瓦以上，虚拟电厂调节能力达 2000 万千瓦以上；到 2030 年，虚拟电厂调节能力进一步提升至 5000 万千瓦以上。

(三) 推进新能源市场化进程

2024 年下半年至 2025 年，《关于支持电力领域新型经营主体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基本规则》等文件相继印发，意在加快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为新能源发电市场化交易奠定基础。2025 年初，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 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136 号文”），采

用“新老划断”“差价结算机制”等方式，为新能源上网电量入市提供机制保障，对后续新能源发展影响深远。

（四）分类规范分布式光伏项目

2025年初，国家能源局印发《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将分布式光伏划分为自然人户用、非自然人户用、一般工商业、大型工商业四类，并明确各类项目上网模式：大型工商业项目原则上全部自发自用，一般工商业项目可选择全部自发自用或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户用项目上网模式更具灵活性。分类规范深刻影响各类项目的盈利能力与投资逻辑。

（五）大力促进新能源消纳与消费

消纳问题已成为制约新能源发展的关键瓶颈。2024年，《关于做好新能源消纳工作 保障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等文件出台，提出加强电网建设、推动新能源与工交建农等行业融合、在重点行业推进替代行动等举措。2025年以来，政策聚焦机制模式创新，《关于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促进新能源消纳和调控的指导意见》等文件先后印发，强调价格机制、商业模式创新与场景融合的重要性，在消纳新业态培育、系统适配能力提升、市场体系建设及技术创新等方面提出具体措施。

总体来看，我国分布式新能源政策呈现“外部保障+内部转型”协同推进的特点：通过完善电网基础设施、提升系统调节能力、构建市

场化环境筑牢外部发展条件；通过规范项目开发建设、创新技术与商业模式推动行业内部转型，彰显国家对分布式新能源发展思路与治理理念的深化。

二、发用协同是分布式光伏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关键

近年来，分布式新能源装机规模快速增长，对电力系统的影响持续扩大。截至 2025 年上半年，分布式光伏装机占全国总装机比重超 11%，东部部分电力消费大省占比甚至超过 20%，导致多地电网承载力不足，系统“净负荷”呈现显著“深谷”特征，“负电价”现象长时段频发，系统调节能力短板凸显。同时，电力系统各利益相关方(电源、储能、电网、用户等)需适应新变化，相关成本费用需向下游传导，但在当前输配电价成本监审规则下，储能等业务的市场化疏导渠道尚未完善。在电价传导机制有待优化、电力市场加速建设的背景下，单纯追求规模增长、依赖大电网“兜底”的分布式新能源初级发展模式已难以为继。

“十五五”时期谋划分布式光伏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意义，核心源于其三大特性：一是社会功能显著，投资方以民营资本为主，对带动就业、激发民营经济活力作用突出；二是经济功能明确，项目位于用户红线内，自发自用部分可替代终端高价电能，降低用户用电成本；三是应用场景多元，可与种植、养殖、交通、建筑、工业等领域高效融合，便于各类用户使用绿色电力。基于此，推动分布式光伏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在于统筹发电与用电，实现发用协同。

“十五五”时期，我国将加速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能源与产业结构低碳升级进程加快，新增用电量需求将主要依靠新能源发电满足。这就要求将分布式光伏发展与能源、产业结构转型深度结合，推动其从“规模优先”的旧模式向“发用协同”的高质量发展模式转型，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确保绿色电力“发得出、用得好”，实现经济、环境与社会综合效益最大化。

三、多措并举促进发用协同发展模式

分布式光伏发电时间特性固定、灵活性不足，需借助储能等外部资源实现电力时空转移；同时，多地将光伏发电高发时段列为分时电价低谷时段，其经济价值受电价政策影响较大。利用储能“低充高放”替代高价电，是经济层面实现“发用协同”的核心逻辑。对于以自发自用为主的工商业分布式光伏，装机规模需匹配负荷与用电需求，若发用特性合理匹配，可减少配储规模、优化源荷储配置，降低成本并保障项目经济性。

实现发用协同需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树立“以用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

用户在分布式光伏场景下承担着多重身份，既是重要的用电方，也是新型发电方和投资方。分布式光伏的经济价值主要由自发自用替代价值、上网交易价值及绿色价值构成，在现有市场机制与监管政策下，替代价值是多数项目的核心价值与生命力所在。这就要求坚持以用户为中心，聚焦用户需求，最大化创造替代价值，增强项目吸引力。

(二) 强化“场景融合创新”的发展策略

场景来源于又服务于用户需求，是所有服务方案的价值源泉。分布式光伏项目盈利能力主要体现在其与具体场景的融合水平。依托分布式光伏应用便利性优势，推动跨行业、多场景融合发展：推进交能融合，在海陆空港布局分布式光伏，发展光储充换一体化项目；推广建筑光伏一体化，建设光储直柔新型建筑；发展农村分布式光伏，促进农村新能源就近消纳；依托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培育智能电网、绿电直供、虚拟电厂、车网互动、零碳园区等应用场景。做好场景融合需要建立和完善基于典型场景的技术标准体系、设计方案和监管规则等保障性支撑性工作基础。

(三) 构建“适应分布式发电”的价格机制

分布式发电既是发电设施，又具有广义用电设施的功能，其不宜采用常规电源类的价格机制。户用光伏在农村、县域等地区兼具民生属性，对家庭增收有积极作用，其上网模式、电价水平及市场参与方式直接影响项目经济性。需充分考虑户用光伏成本承受能力，避免过度增加交易成本，可采用单独交易或聚合交易模式；在上网电价方面，可探索长期差价合约机制，降低现货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保障项目收益稳定性。对于用户“红线范围”内自投项目、源网荷储一体化、绿电直连、智能微电网、零碳园区等不同场景下分布式光伏项目，综合投资主体、自发自用比例、自平衡能力、系统响应能力、接网容量等因素，采取差异化价格机制。自投自用为主的项目，适宜采用最大“豁

免”价格机制，免除其自发自用电量部分的所有系统责任；对于不同投资主体、商业性质项目，根据多因素综合评价结果，实施差异化系统责任分摊机制，做到常态监控，动态调整，鼓励先进。

（四）建设“支撑主配微协同”的系统调度体系

分布式发电大量接入中低压配电网，催生配电网及内部出现大量具有自调节自平衡能力的微电网、源网荷储一体化小系统，进而加速其与配电网、主电网之间分层自治趋势，对现有的市县配电调度体系和相关业务提出更高要求。构建适应分布式发电大规模接入的新型电力调度体系，进一步厘清调度机构、主配微网、分布式新能源等的调控关系和职责范围，加强市级、县级调度机构力量，全面提升可观、可测、可调、可控能力和智能化调控水平，提高各配电电压等级电网分级分层调控和以群组为中心的本地配电网的平衡自治能力。

（五）建立“满足发用协同需求”的配电网投资新机制

发用协同的发展模式强调了在时间、空间上，实现分布式光伏与用电负荷之间的精准高效匹配。这通常需要依赖由发电、用电构成整体的内部配电系统与外部大电网的协调运行和高效互动。因此，配电网此时分化为“用户专用”与“公用”属性，两类配电网性质与功能差异明显，适合采用差异化监管规则。对于“用户专用”型配电资产适宜采用向社会资本（特别是由发用电主要相关方）开放投资的模式，而“公用”型配电资产原则上仍坚持电网企业投资的原则。探索推进有条件的用户侧配电资产开展资产证券化，扩大配电网投资渠道，减

轻电网企业配电网投资压力。

(来源：《中国能源观察》)

【学会要闻】

《中国水力发电年鉴》(2025 卷)江西省区域征稿工作全面启动

6月10日，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发布约稿函，全面启动《中国水力发电年鉴》(2025 卷)江西省区域约稿征稿工作，面向全省相关单位征集水电与新能源行业 2025 年度资料。本次约稿征稿，是水新学会首次参与《中国水力发电年鉴》组稿工作，以弥补《中国水力发电年鉴》往年江西省区域资料缺失和空白。

《中国水力发电年鉴》1983 年创刊，是全国水电行业重要的专业性史册与工具书。今年编纂的是 2025 年卷(全书第 30 卷)，记录时段为 2025 年水电与新能源内容，由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编纂出版。按照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编纂要求，本次江西省区域征稿范围广泛，涵盖水能、风能、太阳能开发情况，抽水蓄能工程建设进展，水电勘测、设计、施工、机电等领域新技术新成果，科技创新、科研成果与发明专利、行业标准修订，以及水电站运维、水库移民、生态环保、农村电气化发展等多项内容。

约稿要求紧扣创新、协同、绿色、开放、共享理念，采用第三人称撰写，仅收录 2025 年度大事、要事、新事、特事和亮点等相关内容，重大项目(如抽水蓄能建站建设)年度进展情况，并可上溯到项目(事件)

的开端。同时，各有关单位需同步报送重点工程图像资料与全省 5 万千瓦及以上投产水电厂年度统计数据。

(来源：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

水新学会组织开展上犹江水电厂

水电站机组超出力运行可行性技术研究科技项目评审验收

6 月 10 日，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简称水新学会)受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委托，在南昌市组织召开“水电站机组超出力运行可行性技术研究”科技项目验收会。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上犹江水电厂、杭州富水电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水新学会等单位负责人及专家组成员参加评审验收会。



(上犹江水电厂“水电站机组超出力运行可行性技术研究”科技项目评审验收会)

专家组听取了项目组情况汇报，审阅了上犹江、峡山、留金坝 3 座水电站超出力运行可行性技术研究报告、专利申请材料及学术论文等技术资料。专家们围绕项目研究内容、关键技术难题解决办法、超出力运行安全保障措施、成果经济性与推广价值等方面进行了质询和探讨，项目团队详实解答专家组提出的问题。专家们集体研讨评议认为，该项目较好完成了合同约定的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研究成果科学严谨、实用性强，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水电站机组超出力运行可行性技术研究”项目，以上犹江水电厂所辖上犹江、峡山、留金坝三座水电站为研究对象，针对贡江流域梯级水电站尾水雍高弃水较多、水量利用率偏低的痛点，通过水、机、电多维度数据综合分析，系统开展机组超出力运行可行性研究，攻克了不同类型机组多维度数据整合难度高、超出力运行参数控制复杂等技术难题，提出了机组运行优化方案和不同水头下最大安全超出力值。该项目提交发明专利申请 1 项，录用学术论文 1 篇，为国内同类存量水电站挖掘发电潜力提供了可复制的技术参考。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上犹江水电厂：钟恢武)

【数读水新】

2026 年 5 月全省可再生能源发展总体情况

截至 2026 年 5 月，全省全口径发电设备并网容量为 8239.12 万千瓦(按直流侧口径统计 8269.11 万千瓦，同比增长 11.75%)，其中，可

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总并网容量 4620.42 万千瓦(直流侧 4650.41 万千瓦, 同比增长 6.21%), 占全省全口径总发电装机容量的 56.08%, 新能源装机 3807.67 万千瓦(直流侧 3837.66 万千瓦, 同比增长 7.16%), 占总装机 46.21%。

今年 5 月, 全口径新增装机 39.77 万千瓦, 同比减少 69.63%; 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 35.87 万千瓦, 同比减少 71.72%; 新能源新增装机 31.27 万千瓦, 同比减少 73.14%。装机增长主要为: 火电 3.9 万千瓦, 水电-0.2 万千瓦, 电化学储能 4.8 万千瓦, 光伏发电 31.27 万千瓦, 风电、生物质发电无增减。1-5 月, 全口径新增装机 258.16 万千瓦, 同比增长 11.76%; 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 144.96 万千瓦, 同比减少 41.43%; 新能源装机增长 135.73 万千瓦, 同比减少 42.78%。装机增长主要为: 火电 113.2 万千瓦, 水电-0.07 万千瓦, 电化学储能 9.3 万千瓦, 风电 21.3 万千瓦, 光伏发电 114.44 万千瓦, 生物质-0.01 万千瓦。

2026 年 1-5 月全省全口径发电量及风电光伏发电量与全社会用电量

今年 1-5 月, 江西省全口径发电 806.48 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 3.42%。其中, 可再生能源发电 239.5 亿千瓦时, 同比减少 2.36%, 占全口径总发电量 29.7%。全省风电、光伏发电总量 147.72 亿千瓦时, 折合标煤 441.68 万吨(按供电标准煤耗 299 克计算), 相当于减排二氧化碳 1101.11 万吨, 减排二氧化硫 33.13 万吨, 减排氮氧化物 16.56 万吨。

2026 年 1-5 月, 全社会用电量 898.16 亿千瓦时, 较去年同期 861.06 亿千瓦时增长 4.31%。

2026 年 1-5 月全省全社会用电和 1-4 月可再生能源消纳情况

2026 年 1-5 月，江西省全社会用电量 898.16 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 861.06 亿千瓦时增长 4.31%。1-4 月，全省消纳可再生能源电量 227.16 亿千瓦时(含省间交易电量)，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占比 32.21%；全省消纳非水可再生能源电量 156.11 亿千瓦时，非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占比 22.14%。

2026 年 5 月全省各类可再生能源运行情况

水力发电：截至 2026 年 5 月，全省全口径水电并网容量 680.45 万千瓦(含抽水蓄能 120 万千瓦)，本月减少 0.2 万千瓦；水电年发电量 61.96 亿千瓦时(含抽水蓄能 7.09 亿千瓦时)，设备年平均利用小时数 910 小时，同比上一年 741 小时增加 169 小时。

风力发电：截至 2026 年 5 月，江西省建成风电项目 104 个(按全口径电量计量口径)，总容量 728.03 万千瓦。全省有已投产风电项目的规模企业共 19 家，其中并网容量 30 万千瓦及以上的企业有 6 家。1-5 月，全省风力发电 55.81 亿千瓦时，运行满统计周期(每月发电量大于 0)风电场设备年平均利用小时数 786 小时，同比上一年 952 小时减少 166 小时。

光伏发电：截至 2026 年 5 月，江西省全口径光伏发电并网容量 2956.72 万千瓦，本月净增 31.27 万千瓦，其中，集中式项目并网容量净增 15.81 万千瓦，分布式项目并网容量净增 15.46 万千瓦。当前全省集中式光伏电站并网容量 1388.69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电站并网容

量 1568.03 万千瓦。1-5 月，全省全口径光伏发电量 91.9 亿千瓦时，设备年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313 小时，同比上一年 392 小时减少 79 小时。

生物质发电：截至 2026 年 5 月，江西省建成投产生物质发电项目 54 个，总容量 122.92 万千瓦。当前，全省农林生物质直燃发电并网容量 35.14 万千瓦，垃圾发电 83.57 万千瓦，沼气发电 4.21 万千瓦。1-5 月，全省生物质发电 29.82 亿千瓦时，设备年均利用小时数为 2590 小时(除去 1 个年发电量为 0 的项目)，同比上一年 2453 小时增加 137 小时。

2026 年 5 月全社会用电量及新能源利用率

6 月 18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 2026 年 5 月全社会用电量等数据。5 月，全社会用电量 867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9%。从分产业用电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12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第二产业用电量 575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0%；第三产业用电量 170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7%；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09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5%。1-5 月，全社会用电量累计 4201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7%。从分产业用电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57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6%；第二产业用电量 2732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1%；第三产业用电量 805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6%；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606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5%。

2025 年，全国风电、光伏发电利用率分别为 94.3%和 94.8%；江西省风电利用率 99.6%，光伏发电利用率 98.9%，两项指标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位居华中地区首位。

2026 年 5 月，江西省风电利用率 99.7%，光伏发电利用率 97.8%。1-5 月，江西省风电利用率 99.4%，光伏发电利用率 97.3%。

2026 年 5 月江西省及全国绿证核发与交易情况

2026 年 5 月，江西省核发绿证 353 万个，环比减少 42.04%。1-5 月，全省共计核发绿证 1513 万个，同比增加 4.13%。5 月，全省购入绿证 18 万个，出售绿证 46 万个，净出售 28 万个。1-5 月，全省共计购入绿证 230 万个，出售绿证 343 万个，净出售 113 万个。

2026 年 5 月江西省绿证交易情况统计表

表 1 (单位：万个)

发电类型	2026 年 5 月全省绿证核发数量		2026 年 1-5 月全省绿证核发数量	
	补贴绿证	无补贴绿证	补贴绿证	无补贴绿证
风电	98	20	479	105
太阳能发电	26	55	150	347
生物质发电	45	1	228	5
水电	1	107	1	199
合计	170	183	858	655

表 2 (单位：万个)

发电类型	2026 年 5 月全省购入		2026 年 5 月全省出售		2026 年 1-5 月全省购入		2026 年 1-5 月全省出售	
	绿证单独交易	随绿电交易绿证量	绿证单独交易	随绿电交易绿证量	绿证单独交易	随绿电交易绿证量	绿证单独交易	随绿电交易绿证量
风电	3	0	14	0	84	1	61	1
太阳能发电	13	2	13	2	110	24	191	24
生物质发电	0	0	16	0	10	0	66	0
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6	2	43	2	205	25	319	25

2026 年 5 月，国家能源局核发绿证 3.58 亿个，涉及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 125.69 万个，其中，可交易绿证 2.16 亿个，占比 60.41%，市场化流通绿证供给充足。本期核发 2026 年 4 月可再生能源电量对应绿证 2.36 亿个，占比 66.06%，当期电量核发占比处于较高水平。本月各可再生能源发电类型绿证核发数量均有所增长，其中，常规水电绿证核发增幅最大。

2026 年 5 月，全国交易绿证 3388 万个，其中，绿色电力交易绿证 741

万个；全国单独交易绿证 2647 万个，市场价格依据电量生产年份呈现清晰梯度，其中，电量生产年为 2024 年的绿证交易 420 万个，平均价格 1.03 元/个；电量生产年为 2025 年的绿证交易 1819 万个，平均价格 4.31 元/个；电量生产年为 2026 年的绿证交易 408 万个，平均价格 5.76 元/个。

2026 年 5 月全国绿证交易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个、元 / 个、%)

发电类型	2026 年 5 月		2026 年 1-5 月		电量生产年份	交易数量	平均价格	价格环比
	核发绿证数	交易绿证数	核发绿证数	交易绿证数				
风电	11301	1325	48891	17148	2024	420	1.03	-7.96
太阳能发电	8855	1449	34696	14055				
常规水电	12829		37613		2025	1819	4.31	-6.83
生物质发电	1523	198	6833	1724				
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	250	417	1176	1404	2026	408	5.76	-1.35
合计	35768	3388	129208	34330				

(说明：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可能会导致数据分项合计与总计略有差异)

2026 年 1-5 月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

6 月 25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 2026 年 1-5 月全国电力统计数据。

截至今年5月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40.1 亿千瓦,同比增长11.0%。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 12.6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3%；风电装机容量 6.6 亿千瓦，同比增长 17.0%。今年 1-5 月，全国发电设备累计平均利用 1155 小时，比上年同期降低 95 小时。

2026 年 1-5 月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

项目内容	全国发电装机容量(万千瓦)						全国发电设备 累计平均利用 小时(小时)	全国供电 煤耗率 (克/千瓦时)
	合计	水电	火电	风电	太阳能发电	核电		
2026 年 1-5 月 累计装机容量	400745	45231	156295	66427	126172	6614	1155	297.7

同比增长(%)	11.0	3.1	7.1	17.0	16.3	8.7	-95*	0.03*
说明：1. 全国发电装机容量及其中的分项指截至统计月的累计装机容量 2. “同比增长”行中，标*的指标为绝对量								

2026 年 1-5 月全国电力市场交易电量同比增长 24.8%

2026 年 5 月，全国完成电力市场交易电量 626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3.6%。从交易范围看，省内交易电量 490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6.9%；跨省跨区交易电量 136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9%。从交易品种看，中长期交易电量 5617 亿千瓦时；现货交易电量 651 亿千瓦时。绿电交易电量 31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1%。电网企业市场化代理购电电量 666 亿千瓦时。

2026 年 1-5 月，全国累计完成电力市场交易电量 3057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4.8%。从交易范围看，省内交易电量 2436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8.5%；跨省跨区交易电量 621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2%。从交易品种看，中长期交易电量 26794 亿千瓦时；现货交易电量 3779 亿千瓦时。绿电交易电量 136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9%。电网企业市场化代理购电电量 3259 亿千瓦时%。

(本期本栏目上述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网站、《江西省可再生能源项目运行报告》)

【学会党建】

水新学会党支部组织党员赴延安接受革命传统教育

6 月 2 日至 5 日，在中国共产党成立 105 周年即将到来之际，水新学会党支部根据江西省科学技术协会科技社团党委关于树立和践行正

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工作安排，结合水新学会党支部 2026 年工作要点，组织党员赴革命圣地延安红色教育基地及梁家河知青点开展革命传统教育活动，追寻先烈足迹，传承延安精神，滋养初心、淬炼灵魂，汲取精神力量，增强党性修养。



(水新学会党支部组织党员赴延安开展红色传统教育)

在党支部书记、常务副理事长刘忠德带领下，先后参观了延安革命纪念馆、杨家岭、枣园、王家坪等革命旧址，登临宝塔山，漫步延水河畔，走进中国抗日军政大学、鲁迅艺术文学院旧址，重温波澜壮阔的延安革命斗争史，深刻感悟“小米加步枪”创造的伟大奇迹。延安精神的精髓是：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大家认为，延安精神是我们党的宝贵精神财富，在任何时候都不能丢、不能忘。

在梁家河，参观了知青景点。梁家河是习近平总书记七年知青岁月工作生活所在地。在这里，记录了习近平 1969—1975 年插队期间，与乡亲们同劳动、同生活，和乡亲们成了一家人。作为知青，习近平有文化、有思想，敢担当、能做事。担任梁家河村党支部书记后，做的第一件大事就是建沼气池、打水井，解决了当地缺柴烧、吃水难的问题；还兴办铁业社、代销点、缝纫社、磨坊等集体经济，切实解决了乡亲们一系列劳动和生活的需求问题。总书记的为民情怀和务实作风，深深感染了每一位党员和参观者。

水新学会党支部常态化开展正风肃纪警示教育

自 3 月 15 日启动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以来，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党支部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及行业协会商会正风肃纪反腐工作部署和要求，常态化开展正风肃纪警示教育。连日来，集中学习了中央社会工作部联合有关部门通报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领域 7 起违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和江西省有关部门通报的行业协会商会 4 起典型案例，以案正风、举一反三，加强内部治理和自我整改，坚决杜绝违规违纪违法行。

水新学会党支部书记、常务副理事长刘忠德在党员大会、支委会、党课会和周例会上，要求工作人员深刻认识中央将协会商会学会纳入反腐重点监督领域的新形势新要求，以通报的典型案例为“清醒剂”“教科书”，以案警示、引以为戒，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认真对照

检视学术活动、财务管理、科技评审、项目合作、评比表彰等环节的廉洁风险点，建立健全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的治理体系，营造正风肃纪、廉洁从业、干事创业氛围。

(本栏目稿件来源：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

【调研交流】

水新学会走访陕西省水力发电与新能源工程学会

6月2日下午，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简称水新学会)利用赴延安开展红色教育途经西安空隙，走访陕西省水力发电与新能源工程学会，受到该学会党支部书记、秘书长熊登峪，副秘书长沈兴正、李巍尉等热情欢迎。双方就党的建设、学术交流、科技设奖、科



(水新学会走访陕西省水力发电与新能源工程学会)

技创新与科普工作及学会规范建设等话题进行广泛深入交流，分享学术交流成果和服务会员经验。

陕西省水力发电与新能源工程学会成立于1984年10月，设有科学技术奖、优秀工程师奖、大学生奖学金、大学生优秀毕业设计奖等奖项，资助10名贫困学子从小学读到高中毕业；在创收方面有抓手有项目，对外创收数百万元。是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2024年度“五星级”社会组织和全省示范学会，连续三年获得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先进集体。该学会支撑单位为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新学会走访广西水力与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

6月17日，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党支部书记、常务副理事长刘忠德一行，在南宁市参加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学术年会间隙，走访广西水力与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受到该学会秘书长叶锦雄和副



(水新学会与广西水力与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座谈交流)

秘书长黄浩、肖荣强等热情欢迎。双方就党建引领、学术交流、科普宣传、服务会员、学会建设、产学研融合发展等内容，进行座谈交流、分享经验。

广西水力与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成立于 1980 年，支撑单位是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单位会员 68 家，个人会员 2300 余人，拥有科技期刊《红河水》，打造了 7 个业务活动品牌，2025 年评为广西社会组织评估 5A 级单位。

水新学会到江西洪屏抽水蓄能有限公司调研

6 月 24 日，水新学会党支部书记、常务副理事长刘忠德一行到理事单位江西洪屏抽水蓄能有限公司(简称洪屏抽水蓄能公司)进行调研交流，受到洪屏抽水蓄能公司董事长黄光华等领导的热情接待。

刘忠德首先对洪屏抽水蓄能公司对水新学会各项工作的大力支持表示感谢，并就水新学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及服务会员征求意见。刘忠德就水新学会抽水蓄能专业委员会成立谈了 3 点意见：一是抓紧召开抽水蓄能专委会成立大会，让专委会机构运转起来，相关人员找到组织，开展工作；推荐相关单位和个人自愿加入水新学会，共同打造江西省抽水蓄能学术交流平台。二是策划抽水蓄能专委会今年的学术交流活动，利用洪屏抽水蓄能电站是全省目前唯一在运抽水蓄能电站这个载体发挥传、帮、带作用。专委会学术年会可以与水新学会联办，也可以单独举办；多方式发挥设计、监理、施工、

制造厂家等抽水蓄能专家的聪明才智，为江西省抽水蓄能事业发展贡献力量。三是积极参与水新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积极参与水新学会科技服务项目活动，鼓励青年人才积极参与科技创新，共同提高江西省抽水蓄能事业的影响力。

黄光华简要介绍了洪屏抽水蓄能公司基本情况和在江西省抽水蓄能工作中发挥的作用，充分利用水新学会抽水蓄能专委会平台，让洪屏抽水蓄能公司载体作用更规范、更有效，并表示积极参与水新学会科技奖项申报等工作。

水新学会常务副秘书长陈智云、副秘书长王小华和洪屏抽水蓄能公司总经理李东辉、总经理助理兼水新学会理事淦斌参加座谈交流。

(本栏目稿件来源：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

【信用电力】

编者按：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守信联合激励与失信联合惩戒制度部署，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电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规范和要求，依托“中电联电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江西水新学会评价咨询中心”职能，《简报》自本期起开设“信用电力”栏目，旨在搭建全省电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宣传与交流载体，简要介绍和普及国家及行业信用政策、评价细则与合规管理知识，引导全省电力企业完善内部信用管理，参与电力行业信用评价，建立健全信用风险防控机制。同时，畅通政企、行业间信用信息互通共享渠道，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培育守信践诺市场经营氛围，助推江西电力行业信用体系高质量建设。

何谓电力企业信用体系建设

电力企业信用体系建设，是落实国务院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制度与能源行业信用治理要求，以发电、售电、电力施工、监理、新能源

等各类涉电力市场主体为对象，融合制度、组织、信息、评价、奖惩、应用、文化于一体的系统性治理工程，是全国社会信用体系与新型电力市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核心配套支撑信用中国。

核心内涵是立足电力行业安全、交易、工程、环保、履约等专属场景，构建政府监管、行业自律、企业自治、社会监督多元协同机制，通过统一规则归集企业全维度信用数据，标准化开展信用分级评价，配套完备激励约束举措，引导企业合规守信、防控经营信用风险，降低市场交易成本，维护公平有序的电力营商环境信用中国。

【能源新政】

国家政策

★国家两部门同意：《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2026 年版）。4 月 24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修订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的复函”（发改办体改〔2026〕275 号）。明确：市场成员包括经营主体、电网企业和市场运营机构，其中，经营主体包括发电企业、售电公司、电力用户、新型经营主体，市场运营机构包括国调中心、网调、省调和北京电力交易中心、省（区、市）电力交易机构。加快健全相关配套政策机制，推动符合政策条件的发电企业、售电公司、电力用户参与省间电力现货交易，优先鼓励有绿色电力需求的用户与新能源发电企业参与省间电力现货交易。任意一对卖方、买方节点间可选择多条交易路径开展交易，优先选择节点间输电价格（含网损折价）最低的交易路径开展交易。

★**国家两部门同意：**《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2026 年版）。5 月 6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国家统计局、国家数据局“关于印发《非化石能源电力消费核算指南（试行）》的通知”（发改能源〔2026〕622 号）。“指南”作为非化石能源电力消费核算基础性制度，基于统筹衔接、稳妥有序、科学合理等基本原则，对非化石能源电力消费的认定方式和核算方法做出了具体规定。分类认定每千瓦时非化石能源电力消费的归属。明确省级、地市和电力用户非化石能源电力消费量的具体核算方法。在同一层面核算中，每千瓦时非化石能源电力消费量，只采用一种认定方式、只认定给了一个主体，确保核算方法的科学性。

★**国家四部门：**公布可再生能源消费考核和监管办法。6 月 5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令 42 号，公布《可再生能源消费最低比重目标和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制度实施办法》，引导全社会优先使用和主动消费可再生能源，推动可再生能源高质量发展，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建立可再生能源消费最低比重目标制度，完善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保障机制。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国家能源局：**推进非公共电网可再生能源项目绿证核发。6 月 5 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组织推进非公共电网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绿证核发的通知》（国能综通资质〔2026〕60 号），明确非公共电网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绿证核发路径，实现绿证“应发尽发”全覆盖，推动绿证市场高质量发展。

★**国家两部门：发布《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十五五”规划》。**6月13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发布《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十五五”规划》（发改能源〔2026〕884号）。“规划”提出了“十五五”时期新型能源体系建设的主要目标，其中，能源综合生产能力达到58亿吨标准煤，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安全韧性水平全面提升，能源进口多元可控；煤炭和石油消费达峰，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5%，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装机比重超过50%、成为电力装机主体，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达到50%、成为电量主体；坚强韧性、绿色低碳、集成融合、智能高效的新型能源基础设施体系加快建设，新型电力系统初步建成；能源产业链关键技术装备实现总体自主可控，迈入世界能源科技创新国家前列；适应新型能源体系的市场和价格机制加快健全，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基本建成。2030年初步建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

★**国家三部门：开展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6月16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2026年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政策的通知》（工信厅联重装函〔2026〕285号），开展实施2026年保险补偿政策资格审定和资金申请工作，明确支持范围和工作程序，并要求7月20日前提交申请。

江西举措

★**省能源局：发布全省第一批虚拟电厂试点名单。**5月26日，江西

省能源局《关于印发江西省第一批虚拟电厂试点名单的通知》（赣能运行字〔2026〕35号）。经企业申报、电力企业省级公司和地市主管部门推荐、专家评估等程序，确定了全省第一批虚拟电厂试点12家单位。省能源局将结合全省虚拟电厂发展情况，适时启动第二批试点申报或推动常态化、自主化开展虚拟电厂建设运营，发挥虚拟电厂在增强电力保供能力、促进新能源消纳、完善电力市场体系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省政府办公厅：出台新措推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6月12日，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推动江西革命老区增强内生动力加快振兴发展的若干措施》（赣府厅发〔2026〕17号），提出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增强创新发展能力、推进区域城乡协调发展、完善基础设施体系、增进老区人民福祉、赓续传承红色基因、加大支持保障力度、加强组织实施等8项措施，建设鄱阳湖水利枢纽工程，推动铁镜山、水云等中型水库和井冈等大中型灌区建设以及赣抚平原等灌区现代化改造；扩建信丰发电厂、抚州发电厂、分宜发电厂等煤电项目，推进赣县、寻乌、永新、铅山、遂川等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因地制宜开发新能源项目。到2035年，江西革命老区同全国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聚焦经济社会发展，着力增强内生动力，加快打造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高地。在完善基础设施体系方面，重点推进现代化水网建设和加强能源安全保障。

★**省发展改革委：增量新能源项目机制电价竞价征求意见。**6月16日，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公开征求《江西省增量新能源项

目机制电价竞价实施细则(修订稿)》意见建议的公告”。公告称：根据我省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以来电力市场运行情况和 2025 年度增量新能源项目机制电价竞价工作实践，在沟通了解有关单位及新能源企业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对《江西省增量新能源项目机制电价竞价实施细则》(赣发改价管〔2025〕719 号)作了进一步修改完善，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要求 7 月 16 日前，将意见建议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反馈至 jxfgwjgc@126.com 电子信箱，并注明联系人姓名、单位、联系方式。

【抽水蓄能】

永丰抽水蓄能项目

永丰抽水蓄能电站位于吉安市永丰县，距吉安、南昌市直线距离分别约为 70 千米、200 千米。永丰抽水蓄能项目为国家能源局《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十四五”重点项目。设计装机容量为 120 万千瓦(原规划 29 万千瓦)，总投资约 80 亿元，由江西华电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2022 年，永丰抽水蓄能电站进行库址比选工作。2023 年，开始预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2025 年初，编制《永丰抽水蓄能电站装机规模方案比选专题报告》；2 月，编制《永丰抽水蓄能电站预可行性研究报告



(永丰抽水蓄能项目地形地貌)

(咨询本)》；3月，编制《永丰抽水蓄能电站预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本)》并通过审查。截至2026年3月，永丰抽水蓄能项目处于前期可研阶段。

【名词释义】

负电价

负电价是指电力现货市场出清价格为负值的现象，意味着发电企业需向购电方付费才能上网发电。这并非市场失灵，而是电力供需极端失衡下的价格调节信号。

产生原因与机制：供需严重失衡，当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大发，而用电负荷偏低时，电力供给远超需求。调节能力受限，电力难以大规模存储，且火电等机组启停成本高，为保障电网安全，发电侧宁愿付费也要维持运行。市场机制作用，现货市场允许价格负向波动，通过价格信号引导电源减发或用户增用，实现即时出清。

对不同主体的影响：居民用户用电价格不受影响，执行目录销售电价，与现货市场不挂钩，不会“免费用电”或“倒赚钱”。工商业用户可降低用电成本，参与现货市场的企业可通过错峰用电，在负电价时段增加负荷以节省电费。发电企业现货部分收益受损，但中长期合同及补贴保障总体收益，同时激励提升调节灵活性。

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艾溪湖北路 66 号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六楼 603 室)

办公电话：0791-86877172

电子信箱：jshne128@163.com 邮政编码：330096

门户网站：www.jshne.cn

联系人：王小华 手机号：13707096200(微信同号)



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
门户网站



江西省水力和新能源发电工程学会
微信公众号